

**國立臺北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管理研究所**  
**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『環境工程科學概論』**  
**期末報告主題與分組**

**報告要求：**請修課同學依以下指定分組合作撰寫期末報告，2015 年 01 月 13 日請準備簡報資料，書面報告請於 2015 年 1 月 20 日前繳交。報告請依一般學術論文格式撰寫，並尊重著作權（嚴禁“copy-and-paste”）。每題之書面報告以不超過 30 頁（A4-Size）為原則，並應詳列參考文獻。

**簡報要求：**2015 年 01 月 13 日請準備簡報資料，第一題由博士班二位同學負責簡報，其餘二題每位同學均須上台報告，每題分配時段為 30 分鐘（簡報 20 分鐘、問答 10 分鐘）。

一、**環境影響說明書審查結果：**請修課同學合作利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評書件查詢系統 <http://eia.report.epa.gov.tw/EIAWEB/main.aspx?func=00>，查詢 1995 年以來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審查之一階環境影響說明書，整理其開發單位類別（公、私部門）、區位分布（行政分區）、基地面積、投資金額、以及審查結果（通過、進二階、認定不應開發、其他等）。並繪製統計圖表，以與重要社會經濟指標（GDP、人口數等）比較分析其變化趨勢。

（不分組：楊婕 張明如 陳映璇 張庭瑋 黃羿馨 朱熾螢）

二、**環境保護工程與公共設施：**請各組依序針對（1）「垃圾資源回收（焚化）廠」、（2）「自來水淨水場」等二項環境保護工程或公共設施，概述其處理流程，並收集彙整垃圾焚化廠與自來水淨水場於台灣地區之分布狀況，以撰寫期末報告。報告章節建議區分：摘要、前言（工程設施設置目的與相關法規規範）、處理流程概述、該類工程設施於台灣地區之分布情形、垃圾焚化廠服務對象與處理容量／自來水供水區域與供水量、配套措施或附屬工程、結論與建議、參考文獻等單元。

（第一組：：楊婕 黃羿馨 朱熾螢；第二組：張明如 陳映璇 張庭瑋）

三、**環境保護『特別公課』：**請各組依序針對（1）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、資源回收基金；（2）空氣污染防治基金、水污染防治基金等環境保護『特別公課』，收集彙整相關資料以撰寫期末報告，報告內容建議包括：前言（特別公課）、課徵依據、基金規模與用途、管理方式、綜合討論等單元。

（第一組：：楊婕 陳映璇 張庭瑋；第二組：張明如 黃羿馨 朱熾螢）